证券代码: 832375 证券简称: 宝达股份 主办券商: 国金证券

# 江苏宝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19年3月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 宝达股份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沈胜利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2019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召开2019年第一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公司于2019年2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 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.847.424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.09%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- 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江苏宝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002)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,015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出席会议股东沈胜利、孙大毛、吕国华、苏州恒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该议案审议 事项有关联关系,因此回避表决,其所持有表决权的 41,832,424 股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 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,关联股东沈孝梅未出席本次会议,未就上述审议事项委托其他股 东行使表决权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》 议案

#### 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江苏宝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03)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4,847,42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江苏宝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公告编号: 2019-005

江苏宝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5日